

##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函

地址：408428臺中市南屯區文心南九路119  
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林豐旭

電話：04-23820583

電子信箱：yt92531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消預字第11400673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消署預字第1140402388號、內授消字第1141605454號、提升儲能系統消防安全管理指引、提升儲能系統消防安全管理指引修正規定對照表

(387320000A\_1140067394\_ATTACH1.pdf、387320000A\_1140067394\_ATTACH2.pdf、387320000A\_1140067394\_ATTACH3.pdf、387320000A\_1140067394\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提升儲能系統消防安全管理指引」，業經內政部於  
114年11月3日函頒修正，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，請查照並  
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消防署114年11月4日消署預字第1140402388號  
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秘書處、臺中市政府民政局、臺中市政府財政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建設局、臺中市政府交通局、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水利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勞工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臺中市政府消防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政局、臺中市政府法制局、臺中市政府新聞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運動局、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臺中市消防設備師公會、臺中市消防設備士公會、台中市消防工程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本局第一救災救護大隊、第二救災救護大隊、第三救災救護大隊、第四救災救護大隊、第五救災救護大隊、第六救災救護大隊、第七救災救護大隊、第八救災救護大隊

副本：本局火災預防科

2025/11/11  
文  
交換章  
89:50:39

